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09)

執行董事辭任

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接獲徐連寬先生(「徐連寬先生」)通過傳真及郵件方式送達之辭職信，據此，徐連寬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辭任」)，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據徐連寬先生稱，其辭任乃出於個人原因及就所稱本公司欠付彼之未付薪酬而與本公司存在爭議。

本公司暫停向徐連寬先生支付薪酬，此乃由於彼已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八日起停止履行董事會副主席兼行政總裁職務。考慮到徐連寬先生暫停履行職務且一直未跟本公司配合處理各項事務，包括但不限於說明涉嫌挪用資金及提供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附屬公司(通常在彼與另一名停職董事徐連國之控制下)之尚未提交之財務資料。董事會認為，徐連寬先生未能對本公司履行其受信職責，而暫停支付其薪酬屬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徐連寬先生亦向本公司表示，彼將採取法律訴訟申索未付薪酬。倘該等法律訴訟付諸行動，本公司將採取所有必要及適當行動進行辯護。鑒於此等情況，本公司已取得百慕達法律意見，確認暫停支付薪酬並不違法且不違反本公司章程。

除上述者外，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二零一三年八月八日、二零一三年十月四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之多份公佈，並無有關辭任之其他分歧或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韓焯基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分別包括執行董事徐連國先生(停職)、郭明輝先生及韓焯基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國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克強先生、陳劭民先生及黃志聰先生。

* 僅供識別